

2023年倾城之恋心得体会(大全11篇)

通过读书心得的撰写，我们可以更好地记录下自己的学习过程。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实习心得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倾城之恋心得体会篇一

张爱玲的一生是坎坷的，她十八岁的时候被父亲关起来，患了痢疾父亲也见死不救。她的第一个丈夫伤了她的心，第二个丈夫在婚前剥夺了她做母亲的权利和乐趣，坚决逼她堕胎，可以说，张爱玲生命中最重要的三个男人都是对不住她的。我觉得这样一个聪明的女子不应该受到这样的亏欠和辜负，因此能了解她思想的轨迹和文字的脉络，明白她的小说为何如此悲情，更明白为什么她最喜欢的词是荒凉。《倾城之恋》给我的整体感觉是张爱玲的作品没有多少触及到社会的现实问题，或许这是她的一个弱项，又或许因为她的传统而又不喜欢政治，所以在有的方面并没有表现得很深度。而且《倾城之恋》中对于战争的描写给人的感觉是很粗糙的，只是我们喜欢“得鱼忘筌，得意忘言”的感觉，所以并不在乎这一点。

在我看来《倾城之恋》中流苏与柳原的恋情本身的完满性似乎就已经落入一个俗套，既然要表现人物本身的恋爱世界中的思想，那么为什么最后却是一个没有划好的圆呢？我的个人感觉是没有划好的圆比划好的更具有一种难得的吸引力，就像莎士比亚的悲剧比喜剧更具有影响力一样。

张爱玲的这篇小说无论如何是以结构和语言取胜的，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对于爱情的这一引自《诗经》的描述：“死生契阔，与子相悦，执子之手，与子偕老。”

倾城之恋心得体会篇二

一直觉得张爱玲是一个清冷的人，用一双冷寂的眼看待着世间所有的繁华，总是毫不留情面地剥开感情温情的外表，露出丑陋的本质，正如《红玫瑰与白玫瑰》中的那句话：“也许每一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两个。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窗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的一粒饭粘子，红的却是心口上的一颗朱砂痣。”短短几十个字，暴露了男人无情的本性，这个女人就是这样，总是在不经意间说出人世间最残忍却又最真实的话语，在她面前人与人之间最为温暖的感情，只不过是利益的表达，冰冷的交易，各取所需罢了，冰冷，又让人无法挣扎。

那《倾城之恋》也应是爱玲冰冷的笔下，唯一真实而又琐碎的爱情吧。但，这段爱情的背景，却也是在那个动荡不安时代，那个生死未知的年代。

故事从香港开始，来自上海的封建时代的白流苏，经历了一次让人窒息的婚姻，身无分文，无依无靠，在亲戚间备受讥讽，早就看尽世态炎凉的她，无意间认识了黄金单身汉或者在现在称为“钻石王老五”的范柳原，为了自己的利益，流苏孤注一掷拿自己的青春当做赌注，奔赴香港，为了博取范柳原的爱情，要争取一个真正平等的婚姻。两个自私的人在不断地进行较量，最后谁先动心？我不是很懂。但是我知道，故事的最后，流苏和柳原结婚了，两个原本没有心的人走到一起了，他那所有的俏皮话也说给其他女人听了。

这可能是这个故事的一个完美的结局了吧，但不知为何，我的心里仍然有着无名的悲凉，可能是因为书中那时不时的景色？还是那萧萧的古琴？无从回答。

对于流苏，不知该如何形容她，只知道她是美的，正如书中形容的那样：“那娇脆的轮廓，眉与眼，美得不尽情理，美

得渺茫。但最让范柳原动心的不是她的美貌，而是流苏有着东方女性那一低头的温柔。”在白流苏身上，我更多地看到的是她对范柳原的经济依附关系，流苏的再嫁，结果也无非是换了一个枕边人，这与她第一次的婚姻没什么不一样。这其中的原因，我们都明白，流苏从小生活在那个“男人为天”的环境里，这样的理念让她不得不想着依附男人，流苏明白，女人只不过是男人的附属品，所以她小心翼翼，步步为营，这之间，却又透露出民国封建时期女子那无尽的悲哀。

范柳原，他是个著名的风流浪子，但谁都不会想到，在他那风流的外表之下，他又是一个孤独地的人，他有着更为宽阔的思想深度，表面看似的无情，但是这只不过是他在这个声色犬马的社会的一个伪装。他实际上也对于“一生一世双人”的爱情故事有着无限的向往，他的人生的态度只不过是他面对这无情无义，荒诞社会的一种讽刺和挑战。作为社会的“逆行者”，他不被尘世所困扰，仿佛是魏晋南北朝“自由恋爱”的续写，穿越了时光的隧道从魏晋到达民国，然而却遭遇了更为糟糕的回报，他的四处留情仿佛是对女性卑微性格的嘲讽，更像是对于无法得到而“毁天灭地”的报复。

这是一个动听而又庸俗的故事。在《倾城之恋》里，从腐旧的家庭里走出来的流苏，战争的洗礼并不能将她感化成为革命圣人，但是战争却影响了范柳原，他转向平凡而又充实的生活——结婚了。但结婚并不使他变为圣人，放弃以前的作风和生活。因而柳原与流苏的结局，虽然多少是圆满的，但却仍旧是庸俗的；但，这也是生活的发展必然趋势。换句话说，这，就是命。

喜欢爱玲带着宿命的味道说着：香港的陷落成全了她。但是在这不可理喻的世界里，谁知道什么是因，什么是果？谁知道呢，也许就因为要成全她，一个大都市倾覆了。这更让这个女人身上披上了神秘的面纱。

柳原曾对流苏说道：“这堵墙，不知为什么使我想起地老天

荒那一类的话。……有一天，我们的文明整个的毁掉了，什么都完了一烧完了，炸完了，坍完了，也许还剩下这堵墙。流苏，如果我们那时候在这墙根底下遇见了……流苏，也许你会对我有一点真心，也许我会对你有一点真心。”白流苏和范柳原这对庸俗而又真实的男女，在战争兵荒马乱中，命运的齿轮转动把他们联系在一起，一堆普通的男女，却在此时懂得了“爱”。当看到柳原在电话里对流苏说出：“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时我忍不住哭了，这不是一份现在小说里的旷世奇恋，生死相依，它很真实，真实到让人心碎，没有那么多甜言蜜语，更多的是一股挥之不去的淡淡哀愁。

倾城之恋心得体会篇三

四十年代背景下所生存的女人处于一个十分矛盾的境地。整个社会和时代都在喧嚣和沸腾着，充斥着革命、民主、平等，渴望得到自由，进行自我盘涅与精神启蒙。于是在不断变换的法律和一直流传、亘古不变的天理人情、三纲五常之间，最“里外不是人”的便是那个时代的女人了。

书中的女主人公白流苏便处于这样的境地。一方面，她出嫁是依家族意思，尽管她是小姐但同时她是女人，在家从父，她对这段婚姻没有质疑和选择的权利。但另一方面，她通过法律途径成功离掉这段不尽人意的婚姻，却大多是受个人生存所迫——家暴以及天时地利(社会背景)的'优势。于是，她得以在夹缝中生存。

倾城之恋心得体会篇四

张爱玲曾经说过：有一天我们的文明，不论是升华还是浮华都要成为过去，然而现在还是清如水明如镜的秋天，我应当是快乐的。我们不知道她是否在近三十年的晚年寂寞中感到了快乐，然而隔着三十年的路往回望再好月亮也不免有些悲凉。

这不仅仅是她的凄凉，也有她书中人物的凄凉。不论是〈〈金锁记〉〉中带着些许神经质的七巧，还是〈〈倾城之恋〉〉中的六小姐白流苏，都透着骨子里的凄凉。

一段恋情若能以“倾城”形容，是如何壮烈。张爱玲对女人的感叹“她的命运注定是一览无余了”流苏做了赌徒，她拿她后半生做了赌注，不仅仅流苏做了赌徒，张爱玲是了赌徒，我们也成了赌徒。胡琴咿咿呀呀的拉着，在万盏灯火的夜晚拉过来又拉过去，说不尽的苍凉故事。

故事到了该收尾的时候，生活却依然情不自禁的继续。白流苏和范柳原这一对现实庸俗男女在战争的兵荒马乱中被命运掷骰子般的掷到了一起，于那“一刹那”体会到了“一对平凡夫妻”之间的一点“真心”。

相对完美的结局，仅仅也是用光明的尾巴给苍凉加一些保护色，那骨子里苍凉是遮蔽不了的。尘世有多么繁华热闹，张爱玲随手一揭却让我们看见了繁华似锦的幕布后哀凉的人生荒漠，在一般的感觉里，苍凉就应该是灰蒙蒙的那种，有些恍惚，有些迷离，而她的苍凉偏不如此，五光十色的温暖的，舒适的，但后来总归让你沉下去，成了朵云轩信笺上的一滴泪珠。

所谓言情，不过在将一场风花雪月的传奇。无情的言情。每个人都在追求什么，但真正的感情不存在，即使有那也是虚幻的，在世情与言情之间，多半让世情的虚无吞没了言情。爱恨离愁仅仅是一出演着演着忘了对白的悲喜剧。静默中说与别人听，赚了别人的叹息，忘记了自己的眼泪。回头看看本是无一物，何处若尘埃，脱不了的镜花雪月罢了。

〈〈倾城之恋〉〉从构思以及文章的行笔都具有无可挑剔的天然优势“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似乎着其中总能够找到张爱玲笔下她自己情感生活的影子，完全给人一种非常真实的感觉。

我想这就是大家之所以成为大家的缘吧。

倾城之恋心得体会篇五

在《倾城之恋》中，张爱玲对于景物的描写是独一无二首屈一指的，由其独特的艺术风格雕琢而成。她写海岸边的房间“像暗黄的画框，镶着窗子里一幅大画，那澎湃的海涛直溅到窗帘上，把帘子的边缘都染蓝了”。取景化的视觉观察，暗淡的色彩渲染，将一幅静态的风景画绘成一个动态的影像。张爱玲善于将采截的景致重组构建，颠覆其原有的形貌，赋予其丰富的想像和联想，以满足艺术上的审美要求。于是“海浪波涛溅到窗帘上并将其染蓝”的夸张意象也就宛若天成了。

小说中的景物描写并非单纯的意象，它们烘托社会历史环境，揭示人物性格命运，涵盖着丰富的寓意。“轰天震地一声响，整个世界黑了下來，像一只硕大无朋的箱子，啪得关上了盖，数不清的罗怨绮恨，全关在里面了。”这是张爱玲对香港沦陷的描写，给人强烈的视听觉震撼。她将世界比作关了盖的箱子，人置于黑暗中孤独绝望，一切的怨，一切的恨，一切的执。一切的妄，都成了记忆中的一场场闹剧。曾经繁华又如何？由此伸发了乱世之中苍茫的身世之感。

张爱玲在《倾城之恋》中所用的笔调是舒缓安闲的，漫不经心地随笔一抹即是丰富的意象和精致的色彩，淡中出奇。她写白流苏眼中的萨黑美妮公主“脸色黄而油润，像飞了金的观音菩萨，然而她的影沉沉的大眼睛却闪着妖魔”。寥寥数语即将其特有的印度女性美跃然纸上。然而既是“观音菩萨”，“眼里却闪着妖魔”，这样的矛盾将萨黑美妮貌似雍容华贵不食人间烟火实际却庸俗虚荣生性放荡的人物性格暴露无遗。同时这种视觉感受来源于白流苏也别有一番用意。这是站在自我立场上对情敌的惊恐和厌恶，萨黑美妮实际上是白流苏眼中抢夺范柳原、威胁其爱情的“妖魔”，对于她的美亦是三分欣赏七分嫉妒的，“眼里闪着妖魔的观音菩

萨”同时也折射了白流苏的内心世界。

倾城之恋心得体会篇六

流苏一直记得浅水湾饭店的那灰砖砌成的墙，那个晚上他们两个靠在墙上讲话。范柳原真假莫辨说着胡话，流苏轻轻巧巧说着场面话。

不过在这之前，范柳原说，我们到那边去走走。流苏不做声，他走，她就缓缓的跟了过去。

我之前一直不相信张爱玲是红楼梦迷，我觉得她一点不古典。可是这样的轻巧一笔，流苏什么主动的表示也没有，可是她的自矜，她的试探，全都无声胜有声了。

在范柳原和白流苏的对话里，范柳原是声色，是拨开虚空的墨色，他总是絮絮叨叨的表白，动作，而白流苏是墨色中的留白，要么就是一两句场面话，引出范柳原更多真假莫辨的剖白，要嘛就是忽然的动作，打破絮叨粘腻的局面，好像一折戏落幕，短暂黑暗之后，才又粉末登场。

那堵墙让范柳原想到了地老天荒，他说，有一天，我们的文明整个的毁掉了，也许还剩下这堵墙。如果我们那时候在这堵墙跟下遇见了，也许你会对我有一点真心，也许我会对你有一点真心。

这已经是表白表进了死胡同，要换个功力差点的三流小说家，白流苏烫手山芋接在手上要么吃要么扔，所差不过是吃或者扔的姿势。可张爱玲的白流苏还能闲闲宕开一笔说你自己承认你爱假装，可别拉扯上我。你几时捉出我说谎来着？于是范柳原的戏码便唱不下去了，只好接着流苏的新折子唱新戏。

这就是谈恋爱了。像是一个迷宫，却并不等走到绝路再回头，更像小径分叉的花园吧，每一句都引出这个人不为人知的一

面。不过他们俩都太想表现了，所以被后来香港的倾覆搞到灰头土脸却能在半夜抱在一起的时候，要自嘲，之前花了太多时间在谈恋爱。

我想了想，小时候不喜欢倾城之恋的原因大约是因为这两个人都那么不纯粹，他们的苦衷都在相遇之前，都不是小姑娘喜欢的纯情清白的少男少女，所以当我看见自己说更喜欢十八春的时候，就会心一笑顾曼桢和沈世钧是相反的那类，在故事展开的时候，他们还清清白白，而后我们看见他们怎样被风尘染色，自然心有戚戚。

只是流苏和柳原都是冰山底下潜流之中的人，脸上云遮雾绕，难免让人敬谢不敏这样的人，当是没有真心的吧流苏觉得柳原要图新鲜，而柳原知道流苏是要长期饭票。哪怕是真的心动，真真假假，说不定连自己都骗过去了。可是他们庸俗可恨吗？也并没有，并不只有白纸一样的人才资格动心啊。一点心动不能承诺一生一世的，可是没有一辈子的忠诚也不能证明当时的心动是假的。

那天晚上，范柳原的自我剖白直白到有点可怜。张爱并没有说范柳原的期期艾艾。可是她这样写，你你如果认识从前的我，也许会原谅现在的我。当然示弱装可怜也是范柳原讨女人喜欢的技巧，可演技太好，也许自己都入了戏。白流苏冰山之下的苦衷在开场二十个人的大家族里暗无天日的生存斗争，无所不在的挤兑，而范柳原的冰山漂浮在真真假假的表白之时，偶尔掀起一角。所以他风流有心计，可也并不讨厌。

她也没有写什么动心，她只写月亮。

那天晚上柳原给住在隔壁房间的流苏打电话，给她念了诗经上的那句话，死生契阔，与子相悦。执子之手，与子偕老。流苏不懂，或者装不懂，只是逼婚。而范柳原怒了，好像一腔热情被冷落了似的刺激了流苏一下，说她根本以为婚姻就是长期的卖淫。

柳原在外面总是俏皮话，在流苏面前又正经，而这一次脱口而出有点恶毒的比喻，倒是很可爱我在讲心里话呢，你却不懂我。

却并没有完。而后他又给她电话，他也没有再说情爱，只说了月亮，可却像一首情诗，于是白流苏真的手足无措了。

他说，流苏，你的窗子里看得见月亮么？我这边，窗子上面吊下一枝藤花，挡住了一半。也许是玫瑰，也许不是。

白流苏哽咽起来。

生存的孤独，淡薄的一点情意，处处收束，都是无可奈何。不管她装不懂还是真不懂诗经里那些晦涩的句子，但月亮她是懂了的。

不是诗人才能写诗，不是文化人才有诗意。范柳原要白流苏懂他，他引经据典，自我剖白，她都不能放下心防来懂他。只有当他指向他们共同面对的凉薄人生的时候，一个不被父族接受的私生子，和一个在娘家寄人篱下的失婚女才是沦落一处天涯的。

佛家有个公案，说以手指月并非月。

张爱玲让范柳原指了一回月亮，可他让她看得也并非仅是那个月亮。她让我们看的是他们谈论月亮时候吊下的那枝藤花。

倾城之恋心得体会篇七

《倾城之恋》的爱情与我们现代的感觉不同，但又很相似，不同的是现代的女人不会像以前的人那样麻烦，那样的暧昧。相同的是现代的'人一样会害怕输给他人，如果不是那场大战令双方看到自己是多么爱对方，他们的故事会怎样的，当天

地都好象不再存在的时候只是对方还在，又或者连对方也不在的时候，还计较什么输赢呢？流苏是个好女人，但她在恋爱市场上却给人家低估了价，原因是她离婚，幸运的是使她正式成为了他的妻子，从婚姻的保障而得到经济上的安全流苏从此便可笑吟吟的暂时把生命告个段落，可怜的女人。

作者把这些平凡的故事，平凡的人物描写的是如此的动人，便是不平凡的笔伐，尤其是这篇文章里充满了苍凉，忧郁而哀切的情调，这是一个胆怯的女子给人家逼急了才干出来的冒险的爱情故事，不会燃起自己心中的热情，只会跟着生命的胡琴咿哑的响声，使人倍觉凄凉，然而也更会激起观众的怜爱之心。

张爱玲的这篇小说无论如何是结构和语言取胜，给我的印象最深的是对于爱情的这引自《诗经》的描述：“死声契阔，于子相悦，斥子之手，于子偕老”。

倾城之恋心得体会篇八

不期而至的暴雨，冻了人们往日满脸的笑容，督促人们加快了归家的脚步。满街只见缩着脖颈，匆匆往来的身影，一晃，便消失在目所能及的雨中。心境儿都着了凉！禁不住三两步溜回家，想要找到一丝儿的暖。

于是，再读张爱玲的《倾城之恋》。

我不是爱玲作品的崇拜者。她的作品若我喜欢的其他作品一样，仅仅是喜欢。这种喜欢，不光是对语言、文字、构架。更多的是思想，是文章中散发出来的，幽幽的，略带荒凉的气息。

这个上海滩洋场上出没的美丽、时尚、华贵的女人，总用她犀利的目光、缜密的心思、细腻的描绘、精巧的设计，展示

给人一个又一个浪漫而现实的爱情故事。期间不乏欢喜、甜蜜、温馨、奢华的场景，却多以悲凉、沧桑、落没收尾，致使通篇都流淌着白如缎带、蓝若深海的凄美。这仿佛让我看到了满脑子尖酸刻薄、小气、恶毒的另一个张爱玲。

我是世俗的，本不该如此品评这样一位绝色的睿智女子。然，每读她笔下字句，便恍若看见那张精心修饰过的粉白、娇美的脸上，鼓鼓翘起的艳丽的唇角微微露出讽刺的冷笑；高高扬起的头颅，使那双深邃、明澈的大眼睛里透射出迎面而来的嘲弄；就连那罩在得体旗袍中姣好的身躯，都扭动着轻藐！

不是吗？《倾城之恋》，她用飘逸的文笔，幽幽淡淡，看似随心实则精细的，述说了战乱前后白流苏与范柳原罗曼蒂克的浪漫爱情。她细腻的笔触，刻画出白流苏小家碧玉，如玉般温润的性格，却更是毫不吝惜、浓墨重彩了她那满心满怀的自私、狭隘。她所勾勒的梦一般的环境氛围，真若是千般繁华下的满目苍懿，温柔富贵中的凄清哀婉。每字每句，看似漫不经心，却若描龙绣凤般，刻在人心上。那悲悲切切的故事情节，被她娓娓道来，却不能任由多愁善感的人静心品味。因为，越品，越伤心；越品，越伤神！

这，便是她冷笑的理由吧！如若这时还看不出眉目，她大概又在冷笑了吧。

倾城之恋心得体会篇九

《倾城之恋》这篇文章仿佛有无尽的宿命在里面，是不是仅有在这样的一种无奈的状况下，白流苏与范柳原的感情才有她们的安身立命的地方呢这种相依相偎是不是又是真正的感情呢也许感情在他们之间，更像一场游戏，两个人的交易。

流苏是一个坚强的女子，在压抑，畸形的生活环境里，选取了出逃。她大胆地顶着众人的唾弃与前夫离婚，这是她的勇气。可同时，她始终是一个在经济上柔弱、无助的女子，逃

离的方式只能是依靠男生来寻找自我的栖息之地，于是她务必妥协。现实与性格间的矛盾，让她不得不学会算计。不幸的命运让她学会保护自我，却又让她这份简单、真挚的情感徘徊在疑虑、猜忌、金钱、职责、虚荣之上了。但这又怎能怪她呢？她承认柳原是可爱的，给了她美妙的刺激，可是她跟他的目的究竟是经济上的安全。说到柳原，他又何尝不是这样呢？青年时期同样有着一段不愉快回忆的他性格怪癖，无意于家庭。对于感情他根本无法驾驭，无法给予对方承诺和信心。也许或者说必须，他以前只是把流苏看作是那很多个里面的一个，新鲜过后，各拍两散，职责不需要，感情只是调剂，而流苏也自然明白这一点，“炸死了你，我的故事就该完了。炸死了我，你的故事还长着呢！”流苏的心中，自然是明白柳原的，她也明白仅有这场关于这个城市的劫难才成全了她们。战争带来的是残缺，可为流苏和柳原带来的却是一嘲圆满”。偶然的倾城，让他们抛却了所有，让他们从捉迷藏式的精明走到冲破一切的结合——流苏得了名份，柳原也甘愿担起了职责。战争让人变得真实。

死亡下，忽然感觉瞬间的变化即是烟消云散、阴阳相隔，容不得你有半点犹疑，正因生死只在顷刻，金钱、权利、美色等等都不重要了，能抓住的仅有此刻，仅有身边尚存气息的他（她）。

“他可是是一个自私的男子，她可是是一个自私的女生。在这兵荒马乱的时代，个人主义者是无处容身的，可是总有地方容得下一对平凡的夫妻。”执子之手，与子偕老，原是这样的选取。

范柳原到最终一刻也还是清醒的，“此刻你可该坚信了：‘死生契阔’，我们自我哪做得了主……”一个善于低头的女生，也许终会成为一个安分的妻。让他在劳累和放纵之余有一个去处。男生的归宿最终只是一个女生。

喜爱小说中的一段话：“流苏到了这个地步，反而懊悔她有

柳原在身旁，一个人仿佛有了两个身体，也就蒙了双重危险。一颗子弹打不中她，还许打中他。他若是死了，若是残废了，她的处境更是不堪设想。她若是受了伤，为了怕拖累他，也仅有横了心求死。就是死了，也没有孤身一个人死得干净爽利。她料着柳原也是这般想。别的她不明白，在这一刹那，她仅有他，他也仅有她。”

两个人之间那一丝丝的温情，在一瞬间，让时刻成为永恒。这一刻交织的情感该是幸福存在的道理吧。如果这能够叫做感情，那么就算是吧。可我更觉得这是一种悲凉。假如没有战争，两人将依然活在自我背负的壳中慢慢前行，谁也不会为对方付出真心。他们会按自定的生活轨迹走下去，看似丰盛，却是苍白悲哀。初读时，总觉得杯具是女生的。此刻方觉得，杯具是女生的，也是男生的。

倾城之恋心得体会篇十

白流苏是一个离过婚的女生。在那样暧昧的时代和同样暧昧的旧上海，属于上海独特的迷蒙气息，尽管新旧夹杂的文化冲击，离婚恐怕还是要受道德谴责的。白公馆无疑是守旧的，他们“用的是老钟。他们的十点钟是人家的十一点。他们唱歌唱走了板，跟不上生命的胡琴。”“白公馆有这么一点像神仙的洞府：那里悠悠忽忽过了一天，世上已经过了一千年。但是那里过了一千年，也同一天差不多。”离了婚的白流苏，少不了受家人的指戳。不仅钱财盘剥净尽之后，她在家里存在无疑成了拖累和剩余。她的出路，除了另一个男生的怀抱以外，再无其他。

范柳原，一个海外归来的浪子，本是无根的浮萍，四处飘摇。加上生活的纸醉金迷，便把“女生看成他脚底下的泥”。感情和婚姻原是他不坚信，也不敢指望的。但他内心深处是渴望安稳的。

两个人的缘分因为一场舞会，香港式的恋爱跃然纸上，在各种机缘巧合中，两个人在感情上跳起了华尔兹，周转舞动中，发生了美丽的故事，也有凄凉的背后。可最终，这场倾城之恋会美好落幕，可崇高的爱情从来不会结束。流苏和柳原的爱情是一种美，需要时间的等待，需要反复的淬炼。在爱情中，谁又是自由的呢？我面对你，藏好所有心事潋滟，忘记闭眼去藏眸光流转，无人去问时移势迁，我只想静候和你所有的遇见。所以，当看见流苏他们两人在感情里你一步我一步攻于计策时，你会吃惊那些感觉是熟悉的，可眼波里明明藏不住事啊，干嘛要彼此折磨呢？细细想来，这是爱情的魔力，是他特有的地方，因为这一切看似俗气却那么真实、富有人间烟火气的事情，才让爱情变得伟大，让人着急，让人觉得它不可替代。

素色湘帘，帘风后面，所谓伊人，拨弄琴声三两声。倾城倾城，倾倒一座城，范柳原到最后一刻也还是清醒的，“此刻你可该坚信了：‘死生契阔’，我们自己哪做得了主……”一个善于低头的女生，也许终会成为一个安分的妻。让他在劳累和放纵之余有一个去处。男生的归宿最终只是一个女生。死生契阔前我闭上眼，犹记当初，人群中回眸莞尔，你我窗前采一瓣月光，折一段旖旎的回忆。

断弦琴铮，留香锦褥，梧桐滴雨，芭蕉声碎，画栏生愁，曲屏传恨，雁归人不归，春来人不来，飞鸿不传信，杜鹃空啼血。许多人说，在，《倾城之恋》这本书中，这篇却是个难得的好结局，可最后那段话“到处都是传奇，可不见得有这么圆满的收场。胡琴咿咿哑哑拉着，在万盏灯的夜晚。拉过来又拉过去，说不尽苍凉的故事——不问也罢！”胡琴拉着拉着，又是怎样的一段故事呢……都说张爱玲的文章是“她作品写到芸芸众生，嘲讽，刻薄，最后心还是软了，这都是基于她的这种深藏着的爱”。出生于名门望族的她，从小经历了兄妹不合，家庭破碎，深受新女性的母亲的影响，张爱玲也有了自己独特的品味和独立的生活。

可毕竟心里是有阴影的，所以造成她孤高气傲、冷眼看人。因为张爱玲的作品基本上都是以殖民地半殖民地的都市作为背景，展现了人性的堕落，精神的扭曲等等，给人一种苦闷压抑的感觉。她的文笔总是沉闷的，不知为何，或许她个人特色太重，我读她的文字总带有一丝檀香。她是独立的，她拥有着自己的情感世界，她似落入尘俗，又跳出尘俗去看一段段感情。张爱玲的爱情如同白流苏那样是轰轰烈烈的，但是上海的沦陷却成全不了她与胡兰成，最后以悲剧收场。她的爱情正正是印证“到处都是传奇，可不见得有这么圆满的收场”这句话。

即便他有家室，即便他背信忠义，即便他寡情薄幸，在他背叛后仍然不离不弃，直到他不再需要她。她依然像一朵傲立的白莲，只可远观，孤立到极致，不知道坚持的是自己内心那份清丽还是和胡兰成那段无法抹去的记忆。或许都有吧，或许自己早就分不清，或许两个理由早已彼此交融。有时，等一个人，不是有多爱，而是等习惯了，你哪天突然不等了，你觉得背叛了自己。这样一个有不凡故事的女子才能写出这样不凡的故事。

如张爱玲一样守住自己内心的云白山青，或许谁都可以感悟到弘一法师所说“华枝春满，天心月圆”。我爱你，所以我可以不辞山路远，踏雪也相过。爱有那么多种形式，干嘛非要用最简单最普遍的说呢？要知道，美人在骨不在皮，君子在德不在貌。如张爱玲一般内化于心的美才是极致的。

合上书，想到李娟一句话“虫鸣如流水，一派天籁。静夜里，读一本好书，悲也放下，喜也放下。天上夕月一弯，淡若清梦。”再次细细品味这场倾城之恋，从上海到香港，相距千里，每当我抬头望月色时，觉得这是你我唯一共同的东西了。爱能跨越时空，倾城的美，是你随意摆放的东西，在我心里都有独特的印记。

尤物惑人忘不得。人非草木皆有情，不如再遇倾城色。

倾城之恋心得体会篇十一

对《倾城之恋》我印象深刻，张爱玲的小说总有个尖锐的开头。白家六小姐白流苏与丈夫离婚已有多年，迫不得已回到娘家拥挤度日，却得不到大家的关爱。某一天她的前夫死了，三爷要白流苏去奔丧，三奶奶四奶奶也借此讥讽流苏天生的扫把星。受尽欺侮的流苏只想着抓住机会早点离开这个家。范柳原出现了，给了白流苏一线希望。他有着令人羡慕的财富，也有着迷人的外表，他让她开始了一段新的生活。

也许白流苏是不爱柳原的，一切只是为了经济上的安定。她要的，只是一个婚约，一个可以托身的家，因为她现在什么都没有了。而因为父母婚姻问题导致的对建立家庭不感冒的范柳原，对流苏似乎动了真感情，盼望着她单纯的爱。两个同是夹在大时代夹缝中的青年，一个放荡不羁，一个被世俗所不容，因为一场战争，他们在一起了。在战争的一刹那，她只有他，他也只有她，他们终于意识到，在这动荡的世界里，钱财、地产、天长地久的一切，全不可靠了。靠得住的只有她腔子里的这口气，还有睡在她身边的这个人。他们把彼此看的透彻，仅仅是一刹那的彻底的谅解，然而这一刹那够他们在一起和谐地生活个十年八年了。他不过是个自私的男人，她不过是个自私的女人。在这兵荒马乱的时代，个人主义者是无处容身的，可是总有地方容得下一对平凡的夫妻。一座城的倾倒，成全了两人的恋情。

在小说结尾，结婚后的流苏，又变成最平凡的女人，倾一座城成全的一段感情终究不能长久，男人的甜言蜜语又向另外的女人说去了。张爱玲留了一个最无情的尾巴，让范柳原成为了可恨的男人，也许是因为她自己本身爱上了最懂她却最终不能忠心不二的胡兰成，这里面的情愫也许只有她自己可以体会。世上哪些是因，哪些是果，谁又能分得清呢？读她的小说似在经历一场心灵的旅行。

张爱玲的小说读来爱不释手，在当时那个并不太开放的时代，

她尽情释放着自己的情感与个性，但归根到底还是有点小家子气，我猜这也是她受众有限的原因之一吧。